

日治時期擇日師角色與通書流通

文／游舒婷（神奈川大學歷史民俗資料學研究所博士候選人） 圖片提供／國立臺灣圖書館

Richard J. Smith在其著作《Chinese Almanacs》中指出，被賦予吉凶意義的「時間」，是「宇宙論王權」的表徵。對共同體的形塑來說，「時間」可以是王權強化其統治權威的道具，也可以是歷史、文化的記憶裝置。在漢民族（即以中華文化為特徵）「擇日」裡的時間，也有著同樣的功能。

「天子」，是中華帝國歷代王朝統治者的權力象徵。顧名思義，「天子」一詞，含有「君權神授」的思想：神，乃是指對天的信仰。為解釋「天」的開示，陰陽五行的道理被運用來說明天的運作，甚至類推到世間萬物變化的道理，以干支表記的時間亦不例外。曆書做為王朝正統性的象徵，以天子為名頒發的官方曆書對時間吉凶的推算有縝密的要求。活用陰陽五行原理的擇日師，可說就像傳教師般，透過「擇日」的實踐，將天的信仰及其附隨的宇宙論王權觀，推廣至一般百姓的生活中。

以臺灣為例，擇日信仰主要是隨著福建或廣東民間傳來的「通書」，以及擇日師的活動而散布並傳承。在日治下



▲日治時期臺灣廣為流通的《洪潮和通書》。

的臺灣，身為文化傳承者的擇日師被視為是可能喚起歷史記憶的角色。當時臺灣流通的通書版本為何？人們對「天」的認識為何？擇日師面臨了什麼樣的局面？以下提供幾則紀錄以一窺其樣貌。

黃一農的研究已指出，福建泉州的洪氏家族所刊行的《洪潮和通書》在清末已流傳至臺灣，為流通於臺灣的通書的主流之一。所謂「通書」，是記載吉凶原理的「中華式曆書」的別稱。據記載，在1816年臺灣有一人向洪家學習擇日；清光緒25年版本的《洪潮和通書》中則記錄了日治初期1899年時，在臺灣的洪氏門徒增加至21人，門徒散布淡水、艋舺、竹塹、彰化、鹿港、嘉義等處。另外，《臺灣日日新報》1919年12月9日漢文欄的一則報導中指出：「自來本島人所用曆書，概係清國福建泉州所刊洪潮和曆及廣東所刊之羅傳烈曆。」又筆者訪問過萬華的擇日師呂錫福先生，他表示家傳的擇日知識，是父親呂逢元在1920年代時到其祖居漳州紹安縣和叔叔呂彰星學來的。

另外，1910年代臺灣總督府主導刊行的《臺灣宗教調查報告書》中記錄了



▲《大正五年擇吉全書》的封面及內頁。

臺灣的擇日師參用《象吉通書》一語。該報告書還記錄了1918年術士的人數。所謂「術士」，包含算命師、地理師、相命師、卜卦師、擇日師。以臺北廳為例，當時臺北廳總人口數472,404人，術士共239人，其中專精於擇日的有10人。當時，民間稱呼擇日師以河洛話發音為主流，稱「日師」或「看日先生」。

1906年1月30日的《漢文臺灣日日新報》中有一則題為「殺神連殺三命」的民俗采風。該報導寫：「本島人迷信最深，而于殺氣尤甚。中如嫁娶一事，有犯殺氣者必或死或重病或破產不等。」該報導接著指出，有一天住在錫口街的王秀才家女兒出嫁，據說他因為沒有選好吉日，導致「轎甫入門，新郎忽犯殺氣卒倒，通體遍生斑点，翌日即死。」此外，嫁娶途中窺探花轎的兒童和隨行的送嫁婆也被殺氣所沖致死。從這則民間流傳的俗信可以窺見，吉凶日這一套時間規範背後，隱含人們對天的敬畏及恐懼意識。

然而，在日治時期持有印有清朝皇帝的系譜或年號的通書是會被取締的；而只要印上日本帝國的年號、祝祭日，就算印有吉凶內容，其出版是被容許的。譬如一般家庭常見的「春牛圖」上印有日本帝國的年號、祝祭日，同時也印有的年神方位圖、每日吉凶，以及預言一年農作豐欠的「地母經」與「春牛服色圖」。另外，有一位擇日師林澄清曾編修一本名為《大正五年擇吉全書》的通書，其內容與上述《洪潮和通書》並無大異，最大差別在於前者所推算的時刻「敬遵臺北測侯所就臺北地方所實測絲毫不謬」。林澄清同時還身兼臺灣總督府學務部雇員一職參與編修官方曆書《臺灣民曆》。

1941年之後，在皇民化運動高漲下，不論通書或春牛圖，象徵中華宇宙觀的吉凶內容一律不被容許印製。1943年5月皇民奉公會臺中支部成立，民俗學者池田敏雄發表於《臺灣警察時報》中的文章指出，若要檢討關於臺灣的民間信仰，其中與下層民眾接觸密切的地



▲大正3年春牛圖。（臺灣歷史博物館藏）

理師、擇日師、道士應優先被檢討。此一現象透露了天皇信仰與基層社會對「天」的信仰存在著兩種意識形態的衝突。☰